**民和回族土族自治县人民检察院执法办案采购项目**

**竞争性谈判公告**

上海容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（以下均简称“采购代理机构”）受采购人民和回族土族自治县人民检察院（以下均称“采购人”）委托，拟对民和回族土族自治县人民检察院执法办案采购项目（采购项目编号：上海容基竞谈（货物）2019-068）进行竞争性谈判，现予以公告，欢迎符合条件的各供应商前来参加本项目的竞争性谈判。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采购项目名称 | 民和回族土族自治县人民检察院执法办案采购项目 |
| 采购项目编号 | 上海容基竞谈（货物）2019-068 |
| 采购方式 | 竞争性谈判 |
| 采购预算控制额度 | 人民币15.00万元 |
| 项目分包个数 | 无分包 |
| 要求 | 采购内容：具体要求详见《谈判文件》。 |
| 供应商资质条件 | （1）符合《政府采购法》第22条条件，并提供下列材料：  ①投标人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，自然人的身份证明。  ②财务状况报告，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。  ③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。  ④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。  ⑤具备法律、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证明材料。  （2）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、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，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。否则，皆取消投标资格；  （3）为本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、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、监理、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，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；  （4）本项目不接受投标人以联合体方式进行投标；  （5） 经信用中国（www.creditchina.gov.cn）、中国政府采购网（www.ccgp.gov.cn）等渠道查询后，列入失信被执行人、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、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，取消投标资格。（提供“信用中国”、“中国政府采购网”网站无任何不良记录的查询截图，时间为投标截止时间前20天内）。 |
| 公告发布时间 | 2019年07月01日 |
| 竞争性谈判文件发售  起止时间 | 2019年07月02日至2019年07月04日（上午09:00-12:00，下午14:30-17:30，休息日和节假日除外） |
| 竞争性谈判文件发售方式 | 供应商现场洽购 |
| 竞争性谈判文件售价 | 人民币500元（谈判文件售后不退，谈判资格不能转让） |
| 竞争性谈判文件发售地点 | 青海省西宁市西川南路76号万达中心1号写字楼6楼10608室 |
| 购买竞争性谈判文件时应提供材料 | 现场洽购：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（加盖单位公章）、法定代表人证明书、法定代表人授权书（参考招标文件格式（3））。以上资料除原件外均需加盖投标单位公章。 |
| 投标截止时间 | 2019年07月09日上午09时30分（北京时间） |
| 谈判时间 | 2019年07月09日上午03时30分（北京时间） |
| 投标及谈判地点 | 青海省西宁市西川南路76号万达中心1号写字楼6楼10605室 |
| 采购人及联系人电话 | 采 购 人：民和回族土族自治县人民检察院  联 系 人：肖女士  联系电话：0972-8516945  联系地址：青海省海东市民和县 |
| 采购代理机构及  联系人电话 | 采购代理机构：上海容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 联 系 人：张女士  联系电话：0971-8162798/8166798-8187  邮箱地址：qhrj8184@126.com  联系地址：青海省西宁市西川南路76号万达中心1号写字楼6楼10608室 |
| 采购代理机构开户银行 |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宁城西支行 |
| 收款人 | 上海容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青海分公司 |
| 银行账号 | 2806002209000006196（行号：102851000114）  **注：（谈判保证金、成交服务费支付账号）** |
| 其他事项 | 本项目竞争性谈判公告在中国采购与招标网、青海政府采购网、青海省电子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、上海容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青海分公司官网（http://qhrj.zcjb.com.cn/）同时发布  公告期限：自青海政府采购网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 公告内容以青海政府采购网发布的为准 |
| 财政监督部门及电话 | 单位名称：民和县财政局  联系电话：0972-8526409 |

上海容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

* + - * 1. 2019年07月01日